

國立屏東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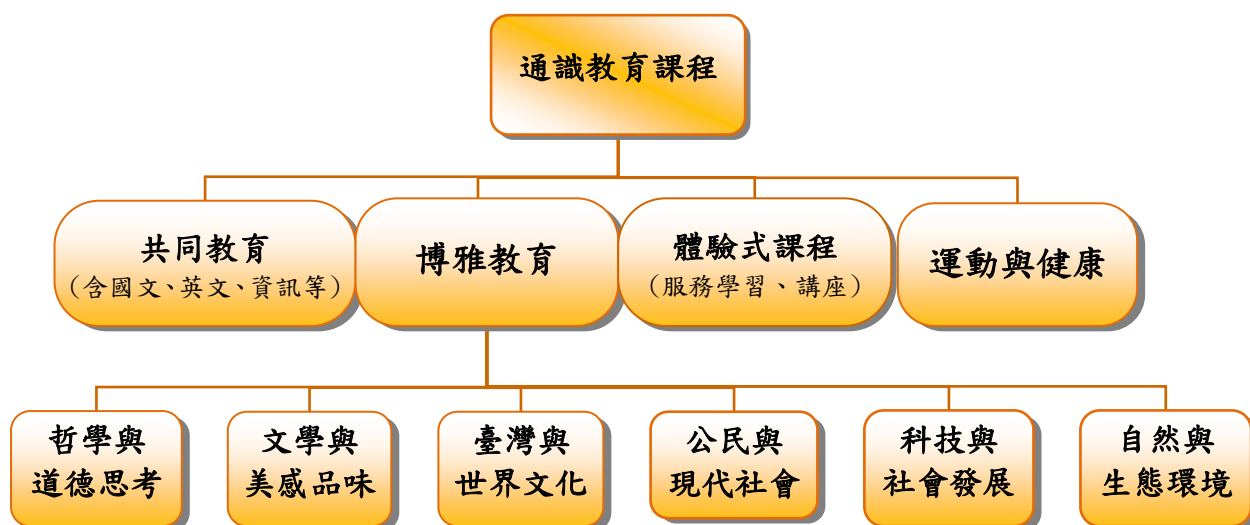
103 學年度通識教育課程與教學手冊(民生/林森校區適用)

一、課程設計之原則

- (一) 本校通識課程以培養學生具有「恢弘器識、全人素養」作為致力的重點，凡本校學生，畢業前需修滿至少 35 學分的通識課程。
- (二) 通識教育課程之設計，包含共同教育、博雅教育、體驗式課程和運動與健康四類。
- (三) 修課相關之規定請詳閱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修業要點」。

二、課程結構圖

本校通識教育課程結構圖如下：



通識教育課程結構圖

如有異動，請同學以通識教育中心最新公告為依據

三、各項畢業門檻

本校為增進學生之基本能力，結合各單位之專業，裨益學生升學及就業之生涯規劃，訂定以下各項基本能力之畢業門檻：

(一)資訊能力：

凡 9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本校學生，須於畢業前考取資訊證照，本校認列之資訊證照詳見「資訊證照認定分級表」。修畢 4 學分通識資訊課程，並取得證照。有關資訊基本能力檢核及相關輔導措施，請參見「本校學生資訊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二)英語能力：

98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本校學生除資訊證照外，另須通過本校所採認之校外英語檢定及標準，各學系學生通過英語檢定之類別及標準詳見「各系英文基本能力通過標準表」。修畢 6 學分通識英文課程，並取得證照。有關英文基本能力檢核及相關輔導措施，請參見「本校學生英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三)中文能力：

100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生，則須通過資訊、英語、中文及游泳四項門檻始得畢業。大一學生須在第一學年下學期參加中文基本能力檢測，未通過檢測標準者，可參加次年度之檢測。有關中文基本能力檢核及相關輔導措施，請參見「本校學生中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四)游泳能力：

100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 50 公尺之游泳能力檢測。大一學生須在第一學年下學期參加游泳基本能力檢測，未能通過檢測標準者，可參加當學年度各梯次補測或下學年度之統一檢測。有關游泳基本能力檢核及相關輔導措施，請參見「本校學生游泳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四、本校免修通識課程之相關規定

本校通識英文(含進階英文)6學分免修機制，業經97年10月16日本校97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決議，並自97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實施；98年2月26日本校97學年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另通過中、重度視覺障礙學生免修通識資訊課程之規定。

(一) 免修通識「英文」、「進階英文」必修6學分之資格如下：

1. 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級複試以上之檢定者，得免修「英文」2學分；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以上之檢定者，得免修「英文」4學分；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以上之檢定者，得免修「英文」及「進階英文」6學分。
2. 申請通過免修「英文」及「進階英文」者，必須選修通識其他課程以補足免修之學分數；外籍生經語言中心認定，得免修「英文」及「進階英文」6學分。
3. 本項免修之規定不適用於英語系之學生。

(二) 因身心障礙申請免修資訊通過者，得無須考取TQC相關證照，免修之課程學分必須改選其他通識課程以補足應修之學分數。

(三) 欲申請免修英文或資訊通識課程者，請先向通識教育中心提出申請，本中心將分別請語言中心、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或特殊教育學系協助審核。

(四) 免修申請及相關表單下載請至本中心網頁/表單下載處下載。

國立屏東大學通識教育課程修業要點(民生/林森校區適用)

100年9月15日 本校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年2月23日 本校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年12月13日 本校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為培養本校學生具有多元智能與全人素養，特訂定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修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大學部學生應修畢通識教育課程至少三十五學分始得畢業。
非屬通識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開設之課程，不得採計為通識教育課程之學分數。
- 三、通識教育課程分為「共同教育」、「博雅教育」、「體驗式課程」及「運動與健康」等四項，各項目應修習學分數如下：
 - (一)共同教育：十六學分。
 - (二)博雅教育：十四學分。
 - (三)體驗式課程：零學分。
 - (四)運動與健康：五學分。
- 四、共同教育：包括國文、英文、資訊等課程
 - (一)國文：大一修習「國文」上下二學期共四學分；大二修習「應用國文」一學期二學分。
 - (二)英文：大一修習「英文」上下二學期共四學分；大二修習「進階英文」一學期二學分；另加大一上下二學期每週修習「英文自學課程」一小時。
 - (三)資訊：通識資訊課程四學分。
- 五、博雅教育：包括通識核心課程及通識選修課程，分為「哲學與道德思考」、「文學與美感品味」、「臺灣與世界文化」、「公民與現代社會」、「科技與社會發展」及「自然與生態環境」等六類課群。
 - (一)通識核心課程：畢業前應至少修習其中四類課群共計滿八學分。
 - (二)通識選修課程：畢業前應至少修習其中三類課群共計滿六學分。
- 六、體驗式課程：包括服務學習(I)及服務學習(II)等課程，相關課程內容由本中心另訂本校「服務學習課程設置辦法」及「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規定之。
- 七、運動與健康：包括大一體育、大二體育、大三體育等課程
 - (一)大一修習「大一體育」上下二學期共二學分。
 - (二)大二修習「大二體育」上下二學期共二學分。
 - (三)大三修習「大三體育」一學期共一學分。
- 八、修習通識教育課程相關規定如下
 - (一)修習通識教育課程不得列計為各系或學位學程之自由選修學分。
 - (二)不為各系或學位學程採計博雅教育課程學分數為學生畢業學分者，應自行訂定相關規定並充分告知學生。
- 九、通識教育課程之選課及申請抵免等事宜，悉依本中心公告之時程及相關規定辦理。
- 十、本要點經本中心會議通過，送本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103 學年度通識課程科目一覽表(民生/林森校區適用)

【請依通識教育課程修業要點修習之】

100.06.09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1.12.13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類別	課程編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備註
共同教育	GEC1101	國文 Chinese	4	4	必	
	GEC1102	應用國文 Applied Chinese	2	2	必	自 98 學年度起分上下學期開課：教育系、心輔系、幼教系、特教系、應化系、應數系、英語系、音樂系及原民休閒專班等 9 個學系於上學期開課；應物系、資科系、體育系、中文系、社發系、視藝系、文創系、科普系等 8 個學系於下學期開課。
	GEC1201	英文 Freshman English	4	6	必	每週 2 小時為課堂教學，另 1 小時為英文自學課程。
	GEC1202	進階英文 Advanced English	2	2	必	接續大一原班級、原級數上課。
	GEC1301	網頁設計 Webpage Design	2	2	選	通識資訊課程修習 4 學分即可。
	GEC1311	數位影像處理 Digital Image process	2	2	選	
	GEC1304	進階網頁設計 Advanced Webpage Design	2	2	選	
	GEC1307	影音編輯設計與製作 Video Production	2	2	選	
	GEC1308	動畫設計 Animation Design	2	2	選	
	GEC1309	文書處理與應用 The Application Of Word Processing	2	2	選	
GEC1310	試算表應用 Excel spreadsheet applications	2	2	選		

備註：數位影像處理(原「多媒體與動畫設計」、「影像處理」)、動畫設計(原「進階動畫設計」)不重覆採計學分。

類別	向度	課程編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備註
博雅教育	通識核心	GEC2101	哲學與當代議題 Philosophy and Contemporary Issues	2	2	選	
		GEC2102	倫理學與道德推理 Ethics and Moral Reasoning	2	2	選	
		GEC2103	邏輯與批判思考 Logic and Critical Thinking	2	2	選	
	通識選修	GEC2104	東方哲學與生活智慧 Eastern Philosophy and Life Wisdom	2	2	選	
		GEC2105	創意思考 Creative Thinking	2	2	選	
		GEC2106	應用倫理與跨領域對話 Applied Ethics and Interdisciplinary dialogue	2	2	選	
		GEC2107	生命教育與人文關懷 Life Education and Humane Care	2	2	選	
		GEC2108	人文經典之現代詮釋 Modern Interpretations on Classics of the Humanities	2	2	選	
		GEC2109	生死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Thanatology	2	2	選	
		GEC2110	宗教信仰與人生價值 Religious Belief and Human Values	2	2	選	
		GEC2111	世界宗教與多元文化 Religions and Multi-culture	2	2	選	
GEC2112	電影與人生 Films and Human Life	2	2	選			
	一、哲學與道德思考						

類別	向度	課程編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備註
博雅教育	通識核心	GEC2201	文學與創作 Literature and Creative Writing	2	2	選	
		GEC2202	美學與實踐 Aesthetics and Practice	2	2	選	
		GEC2203	藝術與鑑賞 Art and Appreciation	2	2	選	
	通識選修	GEC2204	文學與電影 Literature and Film	2	2	選	
		GEC2205	詩詞賞析 Appreciation of Poetry and Cih	2	2	選	
		GEC2206	小說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of Short Story	2	2	選	
		GEC2207	文學與人生 Literature and Life	2	2	選	
		GEC2208	性別與文學 Gender and Literature	2	2	選	
		GEC2209	語言與文化 Language and Culture	2	2	選	
		GEC2210	英語短篇小說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in English Short Fiction	2	2	選	
		GEC2211	英語青少年文學 Adolescent Literature in English	2	2	選	
		GEC2212	視覺文化導論 Introduction to Visual Culture	2	2	選	
		GEC2213	表演藝術 Performing Arts	2	2	選	
		GEC2214	音樂欣賞 Introduction to Music Appreciation	2	2	選	
		GEC2215	世界音樂 World Music	2	2	選	
		GEC2216	歌劇欣賞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Opera	2	2	選	
		GEC2217	音樂與媒體 Music and Media	2	2	選	
		GEC2218	古典音樂賞析 Classical Music Appreciation	2	2	選	
		GEC2219	陶藝欣賞 Ceramics Appreciation	2	2	選	

類別	向度	課程編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備註	
博雅教育	通識核心	GEC2301	世界文化史 History of World Cultures	2	2	選	102學年度第2學期刪除「中國大陸問題研究」並新增「閩南文化通論」	
		GEC2302	海洋人文社會科學導論 An Introduction to the Oceanic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2	2	選		
		GEC2303	族群與多元文化 Ethnicity and Multicultural	2	2	選		
	通識選修	三、臺灣與世界文化	GEC2304	史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History	2	2	選	
			GEC2305	地理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Geography	2	2	選	
			GEC2306	新聞英語 Journalistic English	2	2	選	
			GEC2307	台灣通史 History of Taiwan	2	2	選	
			GEC2308	西洋通史 History of Western Civilization	2	2	選	
			GEC2309	中國文化史 History of Chinese Culture	2	2	選	
			GEC2310	歷史人物分析 Historical Character Analysis	2	2	選	
			GEC2311	探索中國景觀 China Landscape	2	2	選	
			GEC2312	世界環境與人文地理 World Environment and Human Geography	2	2	選	
			GEC2313	台灣環境與生活方式 Environment and Life Style in Taiwan	2	2	選	
			GEC2315	法文(一) French(I)	2	2	選	
			GEC2316	法文(二) French(II)	2	2	選	
			GEC2317	日文(一) Japanese(I)	2	2	選	
			GEC2318	日文(二) Japanese(II)	2	2	選	
			GEC2319	德文(一) German(I)	2	2	選	
			GEC2320	德文(二) German(II)	2	2	選	
			GEC2321	台灣與海洋 Oceanic Taiwan	2	2	選	
			GEC2322	台灣電影 Taiwan Cinema	2	2	選	
			GEC2323	台灣環境與社會發展 Taiwan's Environment and Social Development	2	2	選	
			GEC2324	閩南文化通論 Introduction to Southern Min Culture (102學年度第2學期新增此課程)	2	2	選	

類別	向度	課程編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備註	
博雅教育	通識核心	GEC2401	媒體與社會 Media and Society	2	2	選		
		GEC2402	憲法與人權 The Constitution and Human Rights	2	2	選		
		GEC2403	社會科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Social Science	2	2	選		
	通識選修	四、公民與現代社會	GEC2404	法律與生活 Law and Life	2	2	選	
			GEC2405	政治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Politics	2	2	選	
			GEC2406	社會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Sociology	2	2	選	
			GEC2407	心理學通論 Psychology	2	2	選	
			GEC2408	經濟學通論 Introduction of Economics	2	2	選	
			GEC2409	管理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Management	2	2	選	
			GEC2410	法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Law	2	2	選	
			GEC2411	國際關係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2	2	選	
			GEC2412	生活經濟學 Economics of Life	2	2	選	
			GEC2413	社會分析專題 Issues on Social Analysis	2	2	選	
			GEC2414	公共政策分析 Public Policy Analysis	2	2	選	
			GEC2415	愛情、婚姻與家庭 Love,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2	2	選	
			GEC2416	口語表達與人際溝通 Verbal Expression and Inter-Personal Communication	2	2	選	
			GEC2417	管理思想概論 Introduction to Management Thoughts	2	2	選	
			GEC2418	非營利組織經營與管理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2	2	選	
			GEC2419	個人理財規劃 Personal Financial Planning	2	2	選	
			GEC2420	圖書館與資訊利用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Use	2	2	選	
			GEC2421	生涯發展教育 Career Development Education	2	2	選	
			GEC2422	性別、空間與社會 Gender, Space and Society	2	2	選	

類別	向度	課程編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備註
博雅教育	通識核心	GEC2501	STS 導向自然科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Natural Science: A Science- Technology - Society Approach	2	2	選	
		GEC2502	科技與文明發展 Technology and Development of Civilization	2	2	選	
		GEC2503	科技新知通論 Introduction to New Technology	2	2	選	
	通識選修	GEC2504	智慧財產權與科技法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Technology Law	2	2	選	
		GEC2505	資訊管理通論 Introduction of Information Management	2	2	選	
		GEC2506	生物科技與倫理 Biotechnology and Ethics	2	2	選	
		GEC2507	生物、醫學與健康 Biology, Medicine and Health	2	2	選	
		GEC2508	生活科技通論 Introduction to Dail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	2	選	
		GEC2509	環境生物科技通論 Introduction of Environmental Biotechnology	2	2	選	
		GEC2510	物理科學與生活應用 Physical Sciences and Life	2	2	選	
		GEC2511	化學與生活應用 Chemistry in Daily Life	2	2	選	
		GEC2512	數學與生活應用 Mathematics and Life	2	2	選	
		GEC2513	大眾科學與傳播 Public Science and Communication	2	2	選	
		GEC2514	健康促進與安全教育 Introduction of Health Promotion and Safety Education	2	2	選	
		GEC2515	健康與休閒 Health and Leisure	2	2	選	
		GEC2516	性別與科學 Gender and Science	2	2	選	
		GEC2517	數學史 History of Mathematics	2	2	選	
		GEC2518	輻射與生活 Radiation and Life	2	2	選	
		GEC2519	自然科學史 History of Natural Science	2	2	選	

類別	向度	課程編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間	必選修	備註	
博雅教育	通識核心	GEC2601	生命科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Life Science	2	2	選		
		GEC2602	全球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 Global 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選		
		GEC2603	地球科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Earth Science	2	2	選		
	通識選修	六、自然與生態環境	GEC2604	自然科學通論 Introduction of Natural Science	2	2	選	
			GEC2605	物質科學 Material Science	2	2	選	
			GEC2606	科學教育通論 Introduction to Science Education	2	2	選	
			GEC2607	台灣生態環境與資源保護 Endemic Ecology Environment and Resource Protection in Taiwan	2	2	選	
			GEC2608	環境科學通論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Science	2	2	選	
			GEC2609	校園環境與永續發展 Campus Environment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選	
			GEC2610	台灣海洋環境與生態保育 Taiwan Ocean Environment and Ecology Conservation	2	2	選	
			GEC2611	海洋生命科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arine Life Science	2	2	選	
			GEC2612	環境化學 Environmental Chemistry	2	2	選	

類別	課程編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間	必選修	備註	
體驗式課程	GEC3101	服務學習(一)校園服務 Service-Learning I:On-campus Services	0	1	必	1. 四項擇一修讀 2. 上學期由單數號同學修習，下學期則由雙數號同學修習。	
	GEC3102	服務學習(一)社區服務 Service-Learning I:Community Services	0	1	必		
	GEC3103	服務學習(一)社團服務 Service-Learning I:Civic Organization Services	0	1	必		
	GEC3104	服務學習(一)志工服務 Service-Learning I:Volunteer Services	0	1	必		
	GEC3105	服務學習(二) Services-Learning II	0	1	必	上學期由單數號先行修課，下學期則由雙數號同學修習。另須修習所屬科系開設之課程，不得跨系修課。	
運動與健康	GEC4101	大一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for the Freshman	2	4	必	計入畢業總學分。	
	GEC4102	大二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for the Sophomore	2	4	必		
	GEC4103	大三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for the Junior	1	2	必	1. 計入畢業總學分。 2. 四項擇一修讀，可自行選擇於上學期或下學期修習。	
	GEC4104	運動健身指導實作 Exercise Prescription for Health Design and Practice	1	2	必		
	GEC4105	海洋水上休閒活動 Marine Leisure Activities (Kayak, Snorkeling, Scuba-diving)	1	2	必		
	GEC4106	水上救生指導與實作 Water Life Saving Design and Practice	1	2	必		
	GEC4107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5	10	必		
國防教育	不計入通識學分	GEC5105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防政策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 National Defense Policies	2	2	選	1. 軍訓內含護理課程。 2. 學分數不採記於畢業學分數內，僅記載於歷年成績單中。 3. 至少須修滿4個學期之軍訓相關課程，始得報考預官。 4. 可折抵役期(每學期可折抵4天)。
		GEC5106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防科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 Defense Technology	2	2	選	
		GEC5107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防衛動員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 Defense Mobilization	2	2	選	
		GEC5108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全民國防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 Civil Defense	2	2	選	
		GEC5109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際情勢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 International Situations	2	2	選	

各系（學程）不計入通識學分之課程一覽表(103學年度起民生/林森校區新生適用)

學院	系所（學程）	課群名稱	核心／選修	課程名稱
教育學院	教育學系	文學與美感品味	選修	表演藝術
		公民與現代社會	選修	經濟學通論
			選修	管理學通論
			選修	非營利組織經營與管理
			選修	生涯發展教育
		科技與社會發展	選修	生活科技通論
		自然與生態環境	選修	自然科學通論
	臺灣與世界文化	核心	族群與多元文化(10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特殊教育學系	哲學與道德思考	選修	創意思考
	幼兒教育學系			無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公民與現代社會	選修	心理學通論	
		選修	生涯發展教育	
理學院	應用數學系	科技與社會發展	選修	數學與生活應用
			選修	數學史
	應用物理系	科技與社會發展	選修	物理科學與生活應用
			核心	地球科學通論
		自然與生態環境	選修	自然科學通論
			選修	物質科學
	化學生物系	科技與社會發展	核心	STS 導向自然科學通論
			選修	生活科技通論
			選修	環境生物科技通論
			選修	化學與生活應用
			選修	自然科學史
		自然與生態環境	核心	生命科學通論
			選修	自然科學通論
	選修		物質科學	
	資訊科學系	科技與社會發展	選修	資訊管理通論
	體育學系	科技與社會發展	選修	健康與休閒
	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	科技與社會發展	選修	資訊管理通論
	先進薄膜製程學士學位學程	科技與社會發展	選修	物理科學與生活應用
			選修	化學與生活應用
	科普傳播學系	科技與社會發展	核心	STS 導向自然科學通論
選修			數學史	
選修			自然科學史	
核心			地球科學通論	

學院	系所(學程)	課群名稱	核心/選修	課程名稱
		自然與生態環境	選修	自然科學通論
		自然與生態環境	選修	科學教育通論
人文社會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	文學與美感品味	核心	文學與創作
			選修	詩詞賞析
			選修	小說選讀
			選修	文學與人生
			選修	性別與文學
	英語學系	文學與美感品味	選修	文學與電影
			選修	小說選讀
			選修	語言與文化
			選修	英語短篇小說選讀
			選修	英語青少年文學
		台灣與世界文化	選修	新聞英語
			選修	法文(一)
			選修	法文(二)
			選修	日文(一)
			選修	日文(二)
	社會發展學系	台灣與世界文化	選修	史學通論
			選修	地理學通論
			選修	台灣通史
			選修	中國文化史
			選修	歷史人物分析
			選修	探索中國景觀
			選修	世界環境與人文地理
			選修	台灣環境與生活方式
		公民與現代社會	選修	台灣環境與社會發展
			核心	媒體與社會
			核心	憲法與人權
			核心	社會科學通論
			選修	法律與生活
選修			政治學通論	
選修			社會學通論	
選修			經濟學通論	
選修			法學通論	
選修			生活經濟學	
選修			社會分析專題	
選修			公共政策分析	
選修	非營利組織經營與管理			

學院	系所(學程)	課群名稱	核心/選修	課程名稱
			選修	性別、空間與社會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哲學與道德思考	核心	哲學與當代議題
			核心	邏輯與批判思考
			選修	創意思考
			核心	美學與實踐
		公民與現代社會	選修	經濟學通論
			選修	管理學通論
	視覺藝術學系	文學與美感品味	核心	美學與實踐
			核心	藝術與鑑賞
			選修	視覺文化導論
			選修	陶藝欣賞
	音樂學系	文學與美感品味	選修	表演藝術
			選修	音樂欣賞
			選修	世界音樂
			選修	歌劇欣賞
			選修	音樂與媒體
			選修	古典音樂賞析

103年08月12日修訂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資訊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一百零三學年度(含)前民生/林森校區入學生適用】

民國104年3月5日本校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
104年12月3日本校第1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強化本校大學部學生電腦資訊能力，提升就業競爭力，特依本校學生基本能力評核辦法第四條規定，訂定學生資訊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有關學生資訊能力之鑑別、審核與輔導，由各計算機與網路中心負責辦理。
- 三、本校大學部學生在規定修業年限內，除應修滿該學系（學位學程）最低畢業學分外，同時須達資訊基本能力之標準，始具畢業資格。
- 四、本校資訊基本能力之評定方式為各系（學位學程）學生通過本校採認之資訊證照標準者（A級類證照一張或B級類證照二張，證照認定分級表由通識教育中心另行公告之），即通過資訊基本能力標準。
學生於入學前取得符合前項資訊證照類別者亦得採認。
- 五、本校大學部學生，如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免適用本要點：
 - （一）各系（學位學程）自訂畢業標準如高於本要點規定之標準，以各系（學位學程）規定辦理，並送通識教育中心備查。
 - （二）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具有其他因功能性障礙，嚴重影響資訊學習之學生，於各學期公告受理申請期間內，得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經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審核通過後得免予檢測。
- 六、九十八至一百零二學年度入學者，凡持有本校通識資訊證照認定分級表認列之A級類證照一張，得免修資訊課程二學分；持有A級類證照二張以上，得免修資訊課程四學分。惟申請通過免修資訊課程者，由註冊組登錄「免修」後；其免修之學分數，須修習其他通識課程補足，一百零三學年度(含)以後入學生不再適用本項規定。
- 七、未取得第四點規定之證照者，可參加本校辦理之證照輔導課程或補救教學：
 - （一）在學期間參加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開設之資訊認證增能班，並依開班規定，於課程結束後自費報考該課程檢定考試並取得證照。
 - （二）升大四學生仍未通過檢測者，得於大三升大四暑假免費修習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開設之資訊認證輔導班（須視報名人數決定是否開課，未達二十人不開班），於課程結束後自費報考該輔導班課程檢定考試並取得證照。
 - （三）未取得資訊證照者，大四下學期須檢具曾參加證照考試相關證明文件，自費選修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開設之資訊認證補強班，如符合修課規定並通過評量後，即等同通過資訊基本能力標準；通過者，經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提供名單，由通識教育中心統一登錄。
- 八、修習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開設有關資訊認證輔導課程之學生，課程規劃及修課規定，悉依計算機與網路中心規定辦理。

九、學生取得本校採認之證照後，得依各學期公告受理申請期間內，至「學生證照管理系統」進行線上審核申請，填寫資料並上傳證照電子檔後，於當學期審核期間攜帶證照正本至所屬學系（學位學程）辦公室複驗，經審核通過後，所取得之證照資格即載入學生成績單。

十、符合第五點第一項第二款免檢測資格之學生，由通識教育中心登錄為免檢測。

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中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一百零三學年度(含)前民生/林森校區入學生適用】

民國104年3月5日本校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強化本校學生閱讀與寫作能力，提高學生升學與就業之競爭力，特依本校學生基本能力評核辦法第四條規定，訂定學生中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有關學生中文能力之鑑別、審核與輔導，以通識教育中心為檢測行政作業及審核單位，中國語文學系為命題組卷、閱卷與補救作文審閱單位。
- 三、本校大學部學生在規定修業年限內，除應修滿該學系(學位學程)最低畢業學分外，同時須達中文基本能力之標準，始具畢業資格。
- 四、本校大學部學生，除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具有其他因功能性障礙，嚴重影響語文學習之學生，得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經本校諮商中心審核通過後得免予檢測外，均適用本要點之規定。
- 五、本校中文基本能力評定方式為每學年下學期辦理全校大一學生及轉學生統一檢測，檢測成績達底標以上者即通過標準。
- 六、未通過第五點規定之檢測者，可採補救措施：
 - (一) 參加次年度檢測（每人以補測一次為限），成績達底標者即通過標準。
 - (二) 自大三上學期開始，採手寫博雅叢書閱讀心得五篇（每篇二千至三千五百字）或創作故事二則（每則至少三千字）之補救方式，經評閱通過後，即等同通過中文基本能力標準。
- 七、學生通過檢(補)測或補救寫作後，不需申請線上審核，由通識教育中心統一登錄檢測與審核結果，通過資格即載入學生成績單。
- 八、符合第四點免檢測資格之學生，由通識教育中心登錄為免檢測。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英外語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一百零三學年度(含)前民生及林森校區入學生適用】

104年3月5日本校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
104年7月16日本校第10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2月3日本校第1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強化本校學生英(外)語能力，提升其專業深造與就業競爭之知識基礎與涵養，特依本校學生基本能力評核辦法第四條規定，訂定學生英(外)語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有關學生英(外)語能力之鑑別、審核與輔導，各學系(學位學程)負責辦理審核；語言中心負責輔導班之開設。
- 三、本校大學部學生在規定修業年限內，除應修滿該學系(學位學程)最低畢業學分外，同時須達英(外)語基本能力之標準，始具畢業資格。
- 四、本校英(外)語基本能力評定方式為各系(學位學程)學生通過本校採認之英(外)語檢定及標準者（通過標準表由通識教育中心另行公告之），即通過英(外)語基本能力標準。
學生於入學前通過前項檢定者亦得採認。
- 五、本校大學部學生，如有下列各款之情形，得免適用本要點：
 - (一) 各系(學位學程)自訂畢業標準如高於本要點規定之標準，以各系(學位學程)規定辦理之。
 - (二)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具有其他因功能性障礙，嚴重影響語言學習之學生，於各學期公告受理申請期間內，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經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審核通過者。
 - (三) 外籍生經語言中心認定其英(外)語能力後得免檢測。
- 六、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級複試以上檢定者，可檢證依通過級數辦理免修「英文」或「進階英文」。惟申請通過免修英文課程者，由註冊組登錄「免修」；其免修之學分數，須修習其他通識課程補足。其免修標準如下：
 - (一) 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級複試以上之檢定者，得免修英文二學分。
 - (二) 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以上之檢定者，得免修英文四學分。
 - (三) 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以上之檢定者，得免修英文及進階英文六學分。
 - (四) 外籍生經語言中心認定，得免修英文及進階英文六學分。
- 七、未能自學取得第四點規定之證照者，可參加本校辦理之證照輔導課程或補救教學：
 - (一) 在學期間得免費參加語言中心開設英文檢定考試班(每生在學期間以一次為限)，並依開班規定，於課程結束後報考相關英文檢定並取得證照。

- (二) 未取得英檢證照者，大三下學期起須檢具曾參加檢定相關證明文件，自費修習語言中心開辦之英文認證補強班，如符合修課規定並通過該課程考試後，即等同通過英(外)語基本能力之標準；通過者，經語言中心提供名單，由通識教育中心統一登錄。
- 八、修習語言中心開設有關於英文認證輔導課程之學生，課程規劃及修課規定，悉依語言中心規定辦理。
- 九、學生取得本校採認之證照後，須依各學期公告受理申請期間內，至「學生證照管理系統」進行線上審核申請，填寫資料並上傳證照電子檔後，於當學期審核期間攜帶證照正本至所屬學系(學位學程)辦公室複驗，經審核通過後，所取得之證照資格即載入學生成績單。
- 十、符合第五點第一項第二、三款免檢測資格之學生，由通識教育中心登錄為免檢測。
- 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游泳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

【一百零三學年度(含)前民生/林森校區入學生適用】

民國104年3月5日本校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
104年12月3日本校第1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鍛鍊本校學生健全體魄，提升學生游泳及自救能力，依本校學生基本能力評核辦法規定，訂定游泳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有關學生游泳能力之鑑別、審核與輔導，由體育室負責辦理檢測及輔導班之開設，通識教育中心為檢測結果登錄與審核單位。
- 三、本校大學部學生在規定修業年限內，除應修滿該學系（學位學程）最低畢業學分外，同時須達游泳基本能力之標準，始具畢業資格。
- 四、除領有視、肢體等障礙類別手冊或具有其他因功能性障礙及身心健康因素長期無法參加檢測者，須持最近三個月內區域型醫院(公立醫院)以上或等級相當之醫療機構醫師診斷證明書，於各學期公告之受理申請期間內，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並經通識教育中心邀請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體育室或其他相關單位會同認定；通過後得免予檢測外，均適用本要點之規定。
- 五、具救生員證（救總或紅十字會核發）、曾參加縣運或全國游泳競賽取得完成比賽證明者得予免檢測，入學前取得者亦得採認。免試申請時間由通識教育中心另行公告。
- 六、本校游泳基本能力評定方式為：學生於體育課程中接受檢測，可採蝶式、仰式、蛙式、捷式四式泳姿中任一式，在游泳行進間，手腳動作協調、換氣順暢，身體任一部位不得觸碰池底、池邊或水道繩等，並完成二十五公尺，始符合本校游泳能力檢核標準。
- 七、學生於體育課程中未通過檢測者，次學期起得參加體育室統一補測，經二次未通過補測者，得申請參加陸上救生輔導班，通過檢核者，即等同通過游泳基本能力標準。
陸上救生輔導班由學務處衛生保健組規劃辦理。
- 八、學生於體育課程中參加檢測者，由授課教師登錄檢測結果；學生於陸上救生輔導班參加檢核者，由通識教育中心登錄檢核結果，通過資格即載入學生成績單。
- 九、符合第四點及第五點免檢測資格之學生，通識教育心得登錄為免檢測。
-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通識教育中心